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	分数	得分
投入指标	6	5
过程指标	50	39.02
产出指标	28	27
效果指标	16	16
总分	100	87.02
综合绩效评价结果	良	

评价工作由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委托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评价小组与项目管理实施单位无利益冲突。

目录

一、单位概况	2
(一) 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2
(二) 2023 年度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4
(三)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5
(四) 2023 年度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5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	7
(二) 绩效评价依据	7
(三) 绩效评价对象、范围	8
(四) 评价原则与方法	9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9
(六) 绩效评价组织与实施	11
三、部门整体评价情况	13
(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3
(二) 履职完成情况	14
(三) 履职效果情况	17
四、评价结论及评价分析	20
(一) 评价结论	20
(二) 评价分析	20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的问题	30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31

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九江市南海路7号柴桑国际中心

邮编：332000

电话：0792-8130171

传真：0792-8130172

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赣天华绩评字【2024】第 39 号

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九江市柴桑区委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柴财绩〔2024〕5号）的规定，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九江市财政局的委托组成绩效评价组，对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宣传部（以下简称“区委宣传部”）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区委宣传部对其提供的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区委宣传部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发表绩效评价意见；我们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采用与相关人员座谈、检查有关账目，查阅部门履职资料，收集、整理与绩效评价相关的其他资料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同时结合区委宣传部自评情况，从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履职效果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宣传部位于九江市柴桑区政府大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60421014595455P，单位负责人：李三荣，机构性质：机关，赋码机关：中共九江市柴桑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1. 区委宣传部主要职责职能：

(1)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有关意识形态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市委、区委的有关决定，制定我区宣传文化工作的方针和文化事业建设的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

(2) 对全区宣传文化系统包括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社会科学研究部门及有关社会团体的工作实施指导、协调、管理。

(3) 负责组织、指导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方面的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

(4) 负责新闻舆论导向；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申办报刊、出版社（包括音像出版社）、广播电台、电视台的报批工作。

(5) 负责规划和宏观指导精神产品的生产和文化艺术工作，保证党的文艺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

(6) 规划和部署全区性宣传思想工作；组织进行党的中心任务和方针、政策的宣传，国际国内形势的宣传，以及政治、经济、文化活动的社会宣传；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负责相关宣传信息的上报工作。

(7) 宏观指导、部署企业的思想政治工作，负责企事业单位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审核、考核、培训工作。

(8) 研究制定精神文明建设的规划、措施；指导、部署、协调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开展。

(9) 指导、协调及组织对外、对港澳的宣传工作；做好港澳记者、艺员来柴桑区采访、演出的报批工作。

(10) 负责管理全区社会主义文化市场，负责音像制品的零售、出租和放映等娱乐场所审核报批工作以及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组织、部署全区“扫黄打非”工作。

(11) 按照干部管理有关规定, 加强区直宣传文化系统股级干部的管理与监督, 协助有关部门管理区直宣传文化系统的科级领导干部, 并指导其领导班子建设, 制定宣传干部的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

(12) 管理部直属单位: 负责部机关的指导、协调文化艺术、广播电视、新华书店以及其他新闻单位党的建设、干部、人事、纪检、监察、工、青、妇、老干部、知识分子等工作。

(13) 加强网络宣传和管理, 归口管理、统筹协调互联网上的新闻宣传工作。

(14) 承办区委和上级党委宣传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 区委宣传部组织架构、人员基本情况: 下设 5 个内设机构, 分别是办公室、意识形态股、宣传股、文化股、精神文明建设股。本单位行政编 11 个, 工勤编 1 个, 参公编 6 个, 事业编 10 个; 区委宣传部正科级职数 3 个, 副科级职数 6 个。

该部门 2023 年年末实有人数 27 人, 其中在职人员 22 人, 离休人员 0 人, 退休人员 5 人 (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 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3. 区委宣传部财务状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资产总额 43.63 万元, 其中: 流动资产 -0.99 万元, 固定资产 44.62 万元; 负债总额 2 万元, 净资产 41.63 万元。

(二) 2023 年度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履职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坚决捍卫“两个确立”, 增强“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 做到“两个维护”, 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 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长征精神、抗洪精神, 坚持稳中求进、

自信自强、守正创新、敢于斗争，紧扣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通过强化理论武装、抓实意识形态、扩大宣传影响、推进文明创建、维护网络安全、繁荣文化发展等方式，为全区奋力打造“赣北眉目地，兴旺大柴桑”，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工作任务：1. 健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培训、宣传普及工作体系；2. 拓展理论学习方式；3. 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阐释；4.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要政治任务；5. 落细落实主体责任；6. 严密防范重大风险；7. 做好重要宣传报道；8. 管好用好阵地平台；9. 加大宣传力度；10. 加强网络安全防护；11. 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脑入心；12. 决战决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13. 不断丰富文明实践活动；14. 不断提升居民文明素养；15. 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16. 巩固夯实思德工程基础；17. 加快推进文旅旺区项目建设；18. 加快各类品牌创建；19. 持续强化柴桑文旅宣传推广；20. 持续推动文化产业项目见效；21. 稳步推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22. 强化宣传思想系统党的建设。

（三）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制定柴桑区宣传文化工作的方针和文化事业建设的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

2. 对全区宣传文化系统包括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社会科学部门及有关社会团体的工作实施指导、协调、管理。

3. 负责组织、指导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方面的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

4. 负责新闻舆论导向。

5. 负责规划和宏观指导精神产品的生产和文化艺术工作，保证党的文艺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

6. 规划和部署全区性宣传思想工作。

7. 宏观指导、部署企业的思想政治工作，负责企事业单位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审核、考核、培训工作等。

（四）2023 年度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为 709.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9.49 万元。区委宣传部存在年中预算追加，2023 年度调整预算数为 1,467.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7.52 万元；2023 年度预算支出数为 1,467.52 万元，根据预算资金结构划分为基本支出 481.01 万元，项目支出 986.51 万元。

2.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支出 1,280.16 万元，其中：

（1）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481.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04.7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76.23 万元）；项目支出 799.16 万元。

基本支出占支出总额的 37.57%，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04.7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4.15%，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安排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以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人员经费支出。人员经费支出基本能按照相关政策、标准列支。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76.2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5.85%，主要用于按国家规定开支标准安排的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费、维（护）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交通补贴、春节走访及老干部活动费、三城同创经费、困难职工补助及慰问费等支出。

项目支出 799.16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62.43%，主要用于宣传经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专项补助资金、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经费、市级文化产业发展项目支出。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发现单位存在将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计入项目支出的情况。

(2) 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413.7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59.5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85 万元，资本性支出 4.06 万元。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围绕部门整体战略目标实现和职责履行程度的综合评价，对于部门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能够洞悉资源配置的有效情况以及各部分要素之间的有机关系，从而在更加宏观的层面把握单位的资源配置合理性和资金运用效益，从结构分析和整体效益分析中更加精确地查找问题，进而进行改进。

通过对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全面分析区委宣传部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果五个方面的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部门在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 预算绩效管理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

(2018) 34 号)；

(3) 《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

(4) 中共九江市委 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九发〔2020〕4号）；

(5) 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9号）；

(6) 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11号）；

(7) 《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九财绩〔2024〕4号）；

(8)《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柴财绩〔2024〕5号）。

2. 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1) 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部门整体目标、“三定方案”、部门年度计划、管理制度、财务资料、预算审查及批复资料、预算执行过程资料、决算报告等；

(2) 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履职结果的佐证材料；

(3) 评价工作组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社会调查收集的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对象、范围

1.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柴桑区委员会宣传部。

2. 评价范围

对中国共产党九江市柴桑区委员会宣传部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四）评价原则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支出和专项资金、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方法

分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两个步骤，定量评价以评价客体提供的相关资料为基础，经过认真审查和核对，测出定量评价结果；定性评价由工作组调查问卷、听取单位领导及相关人员的情况介绍及现场考察提问，经量化分析得出定性评价结果。评价工作组综合定量和定性评价结果，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说明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依据《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绩效

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11号）文件规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共设置四级指标，通过逐级细化与量化，形成指标名称、指标权重、指标解释及评分细则等内容，采用百分制，以定量评价为主，定性指标为辅。

2. 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在一级指标的基础上对二、三级指标进行细分，并根据需要确定四级指标，根据二、三、四级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重要性，以及对一级指标的影响程度来合理确定评价指标的权重比例结构，本指标评价体系一级指标包括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部分，一级指标构成绩效评价的基本框架，权重分别为：6%、50%、28%、16%，指标权重设计遵循了以绩效产出为导向原则，同时关注过程管理。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指标权重设计思路如下：

（1）投入指标，分值权重 6 分。主要评价部门预算编制。三级指标设置 2 个，分别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2）过程指标，分值权重 50 分。主要评价部门预算管理、预算执行、资产管理。三级指标设置 14 个，分别为：部门预算完成率、执行进度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情况、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预决算信息公开、人员控制、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

（3）产出指标，分值权重 28 分。主要评价部门职责履行情况，通过三级指标反映。三级指标设置 3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4）效果指标，分值权重 16 分。主要评价部门履职效益情况。三级指标设置 3 个，分别为：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3. 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每项指标的指标解释、指标说明、评价标准等，依据《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要求编制。

指标权重主要根据该指标在整个体系中的重要程度进行定量分配后合理设置，以区别对待各级评价指标在总体评价中的作用。评分细则主要是评分标准与评分办法的整体细化描述，通常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访谈及现场核查等方式采集相关数据，在评价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评分。

4. 评分方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依据《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文件规定，采用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根据评价体系中的评分标准进行评价打分，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详见评分表。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六）绩效评价组织与实施

（一）根据委托方要求及工作方案安排，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开展具体绩效评价工作。

具体工作程序如下：

1.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根据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及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九财绩〔2024〕3 号）文件相关规定，由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2. 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议

绩效评价小组成立后，召开绩效评价工作落实会议，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内容、评价分工、评价程序、评价重点及工作纪律。

3. 下达绩效通知

项目实施机构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时间后，及时通知区委宣传部做好准备和配合工作。

4. 基础数据采集及方案制定

2024年9月，评价小组前往被评价单位开展收集基础数据工作。

① 财务数据采集

财务数据是指财政投入的资金量，以及预算单位资金的支出情况。评价人员通过查看预算单位财务部门提供的预算批复文件、决算报告、资金支出情况、相关费用付款清单和相关凭证等资料，并与被评价单位填写的基础数据表逐项核实，核查部门预算编制情况。通过采用查看会计账册、会计凭证等方式调查部门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支付规定、是否出现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财政资金的现象。

② 业务数据采集

收集单位经费使用情况以及单位申报项目实施内容、项目开展及完成情况等数据资料。

③ 方案制定

评价组根据收集的资料制定部门评价方案，将完成的方案初稿与委托方沟通并完善至定稿。

5. 组织实施绩效评价

(1) 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议

绩效评价小组进驻后，首先主持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议。明确了绩效评价工作计划与要求，为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序开展做好准备。

（2）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现场评价工作，收集评价资料和数据，进行现场访谈和满意度调查，记录评价过程。

6. 编制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3 年度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进行整理与分析，按照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对相应指标进行客观、公正地评分，形成评价结论。

7. 报告提交与归档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出具绩效评价报告，提交实施单位并报送市财政局、抄送其他相关部门。

8. 评价结果反馈

评价工作完成后，评价机构组织绩效评价工作总结会议。被评价方应根据评价报告反馈的结果和相关建议，积极落实评价结果应用的各项要求，及时研究制定整改与完善措施，切实提升部门绩效。

三、部门整体评价情况

（一）2023 年度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 自评情况：区委宣传部根据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文件精神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了评价方案，设计了评价指标，开展了 2023 年绩效管理自评工作，自评结果 97 分，具体从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自评：

（1）预算编制情况：结合实际情况，保障正常运转需求，严格配套支出预算，提高精细化程度。厉行节约、增收节支、量入为出、实现收支平衡。强化综合预算，统筹安排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2）执行管理情况。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上较好地执行财政部门的要

求，在基本支出执行率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

（3）综合管理情况。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严格执行各项有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等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年初制订了详细的工作计划，明确了全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使全年的工作做到了有计划、有部署。但绩效评价小组发现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及会计核算制度执行不规范，资产管理工作的有待进一步规范。

（4）整体绩效。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和重点性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但绩效评价小组发现部门目标设定合理性有待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

（二）履职完成情况

1. 强化政治引领，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

（1）在区委常委会上专题研究了3次意识形态工作，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国、全省、全市宣传部长会议精神等并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同时与各乡镇党（工）委书记签订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状，进一步压紧压实了各级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

（2）对全区17家单位开展了意识形态专项巡察，以及各乡（镇、街道）意识形态专项督查，通过查摆问题，督促整改，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

（3）定期编发以宣传思想、意识形态、理论武装、文明创建、文化活动等为主题的全区意识形态工作简报，供各单位交流学习，目前共编发了8期工作简报。

（4）召开2023年全区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学习相关文件精神，总

结通报工作情况，进行风险研判和形势分析，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

2. 提升履职水平，理论学习不断深入。

(1) 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通过创新的方式，将“课堂”设在项目现场，并结合主题教育学习了习近平考察江西的重要讲话精神，党的最新理论政策，做到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抓工作的思路和方法，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共召开 10 次学习会。

(2) 制定下发本年度《全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提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列席旁听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进一步规范了全区各级党委（党组）学习内容和形式，也为全区提供了学习的方向和思路。

(3) “柴桑讲坛”学习会共召开 6 次，邀请市领导、教授、知名学者到本区宣讲，其中邀请了江西省委网信办一级巡视员周森昆主任，以题《强化意识形态风险意识，做好舆情导控工作》进行授课，对全区领导干部准确把握新时代意识形态工作要求具有积极的指导作用。在全区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研讨班上邀请了九江职业大学党委副书记荣君以题为《意识形态与舆情处置》进行授课，进一步让全区领导干部认识到了舆情处置的重要性，提升了思想认识，开拓了眼界视野。

(4) 承办了江西优秀传统文化，展示了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的成果；组织了全区基层理论微宣讲比赛，并推荐前三名选手参加全市微宣讲比赛，获得优秀奖。

(5) 组建柴桑区宣讲队赴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业等地开展宣讲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党的最新理论政策。

(6) 召开主题教育专题学习会，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等，通过自学、集体

学习、现场观摩等方式开展好理论中心组暨主题教育专题学习会。

3. 师德师风稳步推进。

(1) 根据全省全市教育系统师德师风专项治理工作会议精神，宣传部迅速组织召开了师德师风专项治理动员会，对专项治理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并联合教体局对区中职、三中、一小、五中等学校进行专项检查，对查出的问题进行了现场反馈，要求被检查学校立行立改并长期坚持。同时，积极开展师德师风先进典型评选工作，已评选出徐珍强等 15 名教师先进典型并在教育系统公众号上进行宣传报道。此外，组织开展了优质思政课展示评选，举办了全区小学“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思政说课比赛活动，进一步提升了学校思政课建设水平。区委宣传部及时协调相关单位治理校园周边环境，通过规划实施二中人行天桥等系列“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解决了一些诸如“学生往返学校不安全”之类的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2) 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治理工作，保证干部作风、师德师风、学校校风“三风”建设三年行动顺利开展。坚持科学的师德考核办法，常态化开展师德师风先进典型评选工作，不断提升师德师风建设能力和水平。持续开展师德师风治理明察暗访工作，并严肃通报明察暗访结果，进一步巩固拓展师德师风专项治理工作成效。

4. 新闻宣传持续发声。

(1) 通过积极对接新华社、央视重点栏目、人民网等新闻媒体采访团，并根据江洲镇上报的新闻线索进行重点采访，以江洲镇、城门街道、岷山乡 3 个乡镇（街道）为背景的新闻已在中央大报大台上稿 10 篇；沙河街道“零碳社区”在《经济日报》4 月 4 日刊登的《老城区如今更宜居——江西“三位一体”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纪实》一文中首段进行了重点报

道；《新华每日电讯》在 10 月 13 日刊登的《“39 分钟，解决久拖 6 年老问题”——九江“柴商恳谈”助力营商环境再提升》单篇报道我区“柴商恳谈”政策；港口街镇、马回岭镇、新合镇、涌泉乡、岷山乡通过举办本地特色活动，在省直重点媒体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围绕第二批主题教育、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等中心工作，推出系列重大新闻主题策划宣传，在中央大报大台上稿均有突破。截至目前，柴桑区在中央大报大台累计上稿 42 篇。

（2）通过中华文化走出去资源信息平台成功上报短视频《护鸟达人李火水》《鹤舞鄱湖 牵手世界》等 18 项文化外宣品，其中一项通过了系统终审环节，持续打响柴桑文化品牌。

（3）联合区纪委共同举办了一期新闻写作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宣传委员和宣传干事的业务水平。

（4）学习强国上稿情况：1-10 月份，学习强国平台上稿 335 篇：其中总台 3 篇、省台 59 篇、市台 274 篇。

5. 加强全民国防教育。

在区级融媒体开设专栏，通过转载、刊播等方式普及全民国防教育知识；开展了国防教育进校园系列活动，3 月 16 日，邀请驻区空军部队某分队政治指导员周志强上尉到区一小授课，引导同学们树立居安思危的国防观念。5 月 4 日，利用五四青年节开展了柴桑区一中“忆往昔峥嵘岁月 看今朝红色传承”国防教育主题宣讲活动暨 2023 年五四新团员入团仪式。区水利局退休老干部、抗美援朝老兵江昌顺给同学们做了国防教育主题宣讲，进一步激发了同学们的爱国热情。

6. 网络安全平稳向好。

（1）加强正面宣传引导。精心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思想网上宣传报道，重点做好党的二十大、主题教育、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网上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工作。持续做好“网络中国节”“邂逅千载风流，触摸江西文脉”“奋进的春天”等专题专栏。在中央、地方主要新闻网站和商业门户网站上稿达580余篇。由省委网信办主办，市委网信办等单位承办的“江西诗派”“千年学府看文明”网络主题宣传活动走进柴桑区陶渊明纪念馆，来自中央、省、市网络媒体及省部分网络名人的采访团开展线下采访活动。

（2）加强舆情监测处置。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和日报告制度，认真做好舆情监测工作，动态把控舆情处置过程。编发63期《网络舆情专报》；持续编发120余期《网络舆情综述》；持续编发17期《舆情观察》，监测各类舆情400余条，均在第一时间积极应对、稳妥处置。特别是通过线上妥处、指导线下核实安抚，成功处置“港口街镇”“阳光幼儿园”舆情事件。

（3）建强舆论引导队伍。持续做好在中央、省主要新闻网站及头条、微博、微信等平台互动评论区正面跟帖、转发正面信息、报送涉政有害信息，不实信息。邀请省委网信办一级巡视员周森昆、市电视台党委书记荣君为全区四套班子和科级领导干部讲授舆情处置相关课程，让全区上下对舆情处置工作更加熟悉。持续开展“网眼看柴桑”自媒体系列采风活动，邀请柴桑区网络大V、自媒体代表，走进公园社区完整社区、涌泉桃花林、红色岷山、贤母园夜经济、九江野生动物园、新塘柿子园等地，用镜头记录文旅融合新变化和创新、创业、创造发展新成效，发挥自媒体网络传播优势，讲好柴桑故事。

（4）强化各类阵地监管。省委网信办主任梅毅、省委网信办副主任郭力根、张丽先后来区调研，并对我区网信工作给予认可。深入开展“清

朗”“净网”“饭圈”乱象治理等专项行动，认真落实意识形态领域“重点人”三级管控措施，加强对互联网企业、网站平台、媒体机构、敏感网络账号等平台的管理。首次与第三方公司合作，加强舆情监测能力。全面向社会公开举报方式，及时受理网民举报，积极调动各方力量，净化全区网络环境。

（三）履职效果情况

1. 通过发掘选树先进典型、积极开展先进典型宣传活动及深入开展好人宣讲“声”入人心等一系列活动，将榜样力量转化为生动的道德实践，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

2. 印发《深化全区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九江市柴桑区深入开展农村婚嫁彩礼专项治理工作实施细则》，结合《九江市柴桑区推进移风易俗乡风文明三年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开展移风易俗治理，深入推进移风易俗。

3. 开展各类活动200余场，通过选树、学习和宣传新时代好少年事迹，让未成年人学有榜样、行有楷模、赶有目标。持续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协同教体、公安、执法、文广等多部门联合开展专项检查，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4. 坚持开展“周五文明日”活动，持续发动全区领导干部、志愿者、网格员上门入户，开展各类主题志愿服务活动。扎实推进文明城市创建。

5. 开展系列群众性文化活动，极大地丰富了全区居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高标准打造渊明书堂，建优建强文化阵地，揭牌成立四知文化研究会和陶渊明文化研究会，做好柴桑区历史人文的研究阐释。

6. 联合区文广新旅局、区统计局、两个工业园全面摸清区文化企业底数，开展文化企业走访调研。组织各乡镇开展特色文旅活动。大力推进文

旅项目建成。促进文化产业有力发展。

四、评价结论及评价分析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度区委宣传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7.02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即成效较好。

（二）评价分析

1. 预算编制指标

（1）部门预算

①预算编制完整性

从单位预算的完整性来看，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单位年初预算编制完整。

本项目预算编制完整得 2 分，评价分为 2 分。

②预算编制准确性

从单位预算的准确性来看，预算编制准确。

本项目预算编制准确得 2 分，评价分为 2 分。

（2）绩效目标

部门预算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但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

本项目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得 2 分，评价分为 1 分。

2. 预算执行指标

（1）部门预算完成率

①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

2023 年基本支出 481.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04.77 万元、日

常公用经费支出 76.23 万元），预算支出一基本支出 481.01 万元。

2023 年预算完成率 99.99%（ $481.00 \text{ 万} \div 481.01 \text{ 万} \times 100\%$ ）。

以单位本年度预算实际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的完成程度。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预算完成率为 99.99%，预算完成率大于 95%，说明预算完成程度较好。

本项目预算完成率大于 95%得 3 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大于 95%，评价分为 3 分。

②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

项目支出执行数 799.16 万元，预算支出一项目支出 986.51 万元。

项目支出完成率 81.01%（ $799.16 \text{ 万元} \div 986.51 \text{ 万元} \times 100\%$ ）。

以单位本年度预算实际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的完成程度。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预算完成率为 81.01%，说明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本项目预算完成率大于 95%得 3 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评价分为 0 分。

（2）执行进度率

3 月支付进度率= $215.65 \text{ 万} / (1,467.52 \text{ 万} \div 12 \times 3) = 58.78\%$ ，实际支出进度小于序时支出进度；

6 月支付进度率= $514.22 \text{ 万} / (1,467.52 \text{ 万} \div 12 \times 6) = 70.13\%$ ，实际支出进度小于序时支出进度；

9 月支付进度率= $744.49 \text{ 万} / (1,467.52 \text{ 万} \div 12 \times 9) = 67.64\%$ ，实际支出进度小于序时支出进度；

12 月支付进度率= $1,280.16 \text{ 万} / (1,467.52 \text{ 万} \div 12 \times 12) = 87.23\%$ ，实

际支出小于序时支出进度。

以上3、6、9、12月份的公共财政实际支出进度均小于序时支出进度，从总的执行进度来看，说明区委宣传部预算执行工作开展的及时性和均衡性有待提高。

本项目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得8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评价分为5.68分。

（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5个，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总数5个。

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100%（ $5/5 \times 100\%$ ）。

以单位本年度预算实际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单位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区委宣传部2023年度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为100%，说明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程度较好。

本项目按照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times 2$ 分计算得分，评价分为2分。

（4）公用经费控制率

①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区委宣传部2023年度实际支出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76.23万元，预算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为75.83万元，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100.53%（ $76.23 \text{ 万元} / 75.83 \text{ 万元} \times 100\%$ ）。

本项目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大于95%得3分，85%至95%之间按比例得分，85%以下不得分，评价分为3分。

②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区委宣传部2023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75.83万元，2022年度公用

经费预算总额 286.42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73.52\%[(75.83 \text{ 万元} - 286.42 \text{ 万元}) \div 286.42 \text{ 万元} \times 100\%]$ 。

本项目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小于 0%，得 3 分，等于得 1 分，大于不得分，评价分 3 分。

(5)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情况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部门管理分配的专项资金预算达到数 660.51 万元，专项资金指标总数 986.51 万元，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 $66.95\%(660.51 \text{ 万元} / 986.51 \text{ 万元} \times 100\%)$ 。

本项目按照部门管理分配的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数/专项资金指标总数 $\times 2$ 分计算得分，评价分 1.34 分。

(6) 三公经费控制率

①预算动态变动率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3.6 万元，2022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4 万元，预算动态变动率 $-10\%[(3.6 \text{ 万元} - 4 \text{ 万元}) / 4 \text{ 万元} \times 100\%]$ 。

本项目三公经费预算动态变动率小于 0%，得 3 分，等于得 1 分，大于不得分，评价分 3 分。

②支出控制率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24 万元，预算支出-三公经费 3.6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34.44\%[(1.24 \text{ 万元} / 3.6 \text{ 万元}) \times 100\%]$ 。

本项目支出控制率小于 85%得 3 分，85%至 100%之间按比例得分，大于 100%不得分，评价分 3 分。

(7)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区委宣传部2023年政府采购金额3.21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数3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07% $(3.21\text{万元}/3\text{万元}\times 100\%)$,大于95%,说明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本项目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95%得4分,执行率在8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80%的,不得分,评价分为4分。

3. 预算管理指标

(1) 预决算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区委宣传部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九江市委市政府门户网站”上按规定时限、规定内容公开了2023年度预算信息和2022年度决算信息,公布的预决算信息完整、细化、及时。

本项目按规定时限、规定内容公开了预决算信息得2分,评价分为2分。

(2) 人员控制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区委宣传部2023年度实际在职人数为27人,编制数为28人,在职人员控制率96.43% $(27/28\times 100\%)$ 。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说明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较好。

本项目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达到目标值得2分,区委宣传部控制率等于100%,评价分为2分。

(3) 绩效评价

①部门绩效自评率

区委宣传部2023年度实施项目绩效自评金额799.16万元,部门预算

项目支出总金额 799.16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率 100%(799.16 万元÷799.16 万元×100%)。

本项目部门绩效自评率 100%以上的得 2 分,85%至 100%之间按比例得分,不足 85%的不得分,评价分 2 分。

②评价层次及结果报告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开展的绩效自评,未能对开展的评价结果充分应用,但按照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

本项目对开展的绩效自评结果有所应用,并按照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得 2 分,少一项扣 1 分,评价分为 1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区委宣传部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本年度决算与账面数据不一致,且存在账务处理时未按照正确的部门经济分类进行账务处理,存在科目混用的情况。

本项目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得 2 分,发现一处不合规扣 1 分,扣完为止,评价分 1 分。

4. 资产管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

区委宣传部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以及办公用品管理制度,相关制度的规定合规、合法。区委宣传部未按制度的规定对在用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管理制度尚未得到有效执行。

本项目管理制度已制定并得到有效执行得 2 分,已制定未有效执行扣 1 分,评价分为 1 分。

②资产管理规范性

区委宣传部现配置的资产能够满足单位的正常运行，但未对现有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存在流动资产出现负数情况，未做到实物资产账实相符。

本项目资产管理规范得 2 分，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评价分为 1 分。

③固定资产利用率

区委宣传部未针对现使用的固定资产建立使用台账，无法确定资产闲置情况。

本项目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值大于或等于 95%的，得 2 分；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在 85%—9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本项无固定资产台账扣分 1 分，评价分为 1 分。

5. 履职效果

(1) 数量指标

①“柴桑讲坛”召开学习次数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计划召开“柴桑讲坛”活动次数 6 次，实际“柴桑讲坛”组织学习次数 6 次。

本项目完成支持基层组织活动次数 6 次得 2 分，完成计划数得满分，评价分为 2 分。

②宣传优秀思想文化活动理论学习次数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计划开展宣传优秀思想文化活动理论学习次数 10 次，实际共召开 10 次学习会。

本项目完成理论学习次数 10 次得 2 分，完成计划数得满分，评价分为 2 分。

③开展意识形态巡察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开展意识形态巡察 12 次，2023 年实际对全区 17 家单位开展了意识形态专项巡察。

本项目开展意识形态巡察 12 次得 2 分，完成计划数得满分，评价分为 2 分。

④编发网络舆情报告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计划编发网络舆情报告数量 60 期，2023 年实际编发网络舆情报告数量 63 期。

本项目申报编发网络舆情报告数量 60 期得 2 分，完成计划数得满分，评价分 2 分。

⑤发布“柴桑”好人数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计划发布“柴桑”好人数 12 人，2023 年度区委宣传部已发布“柴桑”好人次数 10 人。

本项目发布“柴桑”好人数 12 人得 2 分，评价分 1 分。

(2) 质量指标

①新闻宣传强化

区委宣传部把牢舆论阵地、加大宣传引导，在由国务院普查办、中宣部新闻局组织的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媒体基层行”活动中，中央新闻联播、《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和新华每日电讯等中央主流媒体当月累计报道我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成效达 5 次；区委宣传部通过积极对接新华社、央视重点栏目、人民网等新闻媒体采访团，并根据江洲镇上报的新闻线索进行重点采访，截至当前以该地为背景的新闻已在中央大报大台上稿 10 篇。

本项目持续与主流媒体合作报道得 3 分，评价分为 3 分。

②巡察整改

区委宣传部认真贯彻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要求，组织召开了 3 次巡察整改方案专题研究会，2 次部长办公会专题听取汇报，根据巡察

组反馈的2次修改意见，立即对整改方案进行逐一的修改完善，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强烈的政治担当，全面落实巡察整改工作，并全部整改到位。

本项目巡察整改落实到位得2分，评价分为2分。

③舆情监测能力

区委宣传部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和日报告制度，认真做好舆情监测工作，动态把控舆情处置过程。特别是通过线上妥处、指导线下核实安抚，成功处置“港口街镇”“阳光幼儿园”舆情事件。

本项目舆情监测能力积极加强3分，评价分为3分。

（3）时效指标

①宣传稿件完成及时率

区委宣传部2023年及时完成计划宣传稿件数，及时率100%。

本项目及时完成得3分，不及时不得分，评价分3分。

②意识形态巡察完成及时率

区委宣传部2023年及时完成意识形态巡察，及时率100%。

本项目及时完成得3分，不及时不得分，评价分3分。

③舆情事件及时应对、处置

区委宣传部认真做好舆情监测工作，动态把控舆情处置过程。编发63期《网络舆情专报》；持续编发120余期《网络舆情综述》；持续编发17期《舆情观察》，监测各类舆情400余条，均在第一时间积极应对、稳妥处置。

本项目及时应对、处置完成得3分，不及时不得分，评价分3分。

6. 效果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区委宣传部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抓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铸魂育人，推进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开展“学四史讲故事”等活动，唱响“红色走读”品牌。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融入社会发展、融入日常生活。

本项目通过各项宣传工作的开展，效果显著得满分，有待提高扣 1 分，效果不明显不得分，评价分为 2 分。

②社会精神文明程度

区委宣传部深入实施城市道路整治、住宅小区环境、文明交通秩序等八大专项决战行动。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广泛组织开展文明实践重点活动，积极开展全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星级创评工作。组织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新时代好少年、移风易俗“五个 100”群众推荐评议等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建立推动文明村镇与文明城市创建融合发展的衔接机制，推动文明村镇创建融入日常，组织开展“星级文明户”推选活动。广泛开展家风家教宣传，弘扬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本项目社会精神文明程度提升，效果显著得满分，有待提升扣 1 分，效果不明显不得分，评价分为 2 分。

③文化事业发展

随着区委宣传部加快推进文旅旺区项目建设，加快各类品牌创建，持续强化柴桑文旅宣传推广，协调推进一批重点文化企业申报纳入省“文企贷”项目库，组织各乡镇开展特色文旅活动，其中，马回岭庙会吸引游客 30 余万人，带动消费 3000 余万元，岷山红色文化节接待游客 30 万人次。持续推动文化产业项目见效，稳步推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本项目通过各项工作的开展，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效果显著得满分，有待提高扣 1 分，效果不明显不得分，评价分为 2 分。

（2）满意度指标

①上级机关和主管部门满意度：2023 年 4 月，柴桑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获全省三星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2023 年度实地创文月度考核中，柴桑区多次位列五区第一名。

本项目满意度获得上级机关和主管部门表彰奖励得 5 分，评价分为 5 分。

②群众满意度：通过群众的问卷调查，满意度为 96%。

本项目问卷调查满意度大于 95%得 5 分，小于或等于 85%得 0 分；85%—9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本项评价分 5 分。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的问题

（一）部门预算管理中执行控制程度较低，具体表现在：

1.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序时执行进度均小于 95%，预算执行工作开展的及时性和均衡性有待提高。

2.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为 81.0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工作开展的及时性和均衡性有待提高。

（二）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及会计核算制度执行不够规范，具体表现在：

本年度决算与账面数据不一致，且存在账务处理时未按照正确的部门经济分类进行账务处理，存在科目混用的情况。

例如：2023 年 11 月 5 日凭证支付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财务处理时部门经济科目计入其他交通费用（应计入其他费用）等。

（三）资产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规范

区委宣传部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基本规范，但是固定资产管理仍存在以下问题：

1. 资产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完整，对资产领用、保管等规定不够具体。
2. 资产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例如：未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账面往来账款存在长期挂账未清理的情况。

（四）部门目标设定合理性待提高

1. 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

区委宣传部绩效目标基本合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但是绩效指标设置仍然存在以下问题：绩效指标未能与部门职能相对应，未能体现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

（五）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

1. 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区委宣传部未制定绩效管理制度。

2.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充分

区委宣传部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的客观性不足，自评总体评价分值97分过高，未能对部门整体支出管理中出现的问题做深入总结分析，未能对项目支出开展具体管理分析，项目进度问题未能及时查找原因。未能对评价结果进行充分应用。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严格按照中共九江市委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九发〔2020〕4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全面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二）加强部门内部协调机制，提高部门预算管理科学性

根据上级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文件精神，建议区委宣传部进一步完善各类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对标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对部门重大项目支出建立标准化体系，提高部门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

（三）规范会计核算，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正确进行财务核算。

（四）进一步提高内部管理制度执行的规范性，加强预算资金使用的准确性。

（五）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加强资产规范性管理。

1. 进一步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完善并落实资产领用、保管制度。

2. 加强固定资产盘点工作，定期实施固定资产全面清查盘点工作，对重要资产建议张贴固定资产卡片，准确实时掌握资产状况。

3. 及时对往来账款进行清理。

（六）进一步完善部门职责目标设定，提高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

围绕区委宣传部部门职责设置绩效目标，结合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九财绩〔2024〕4号），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合理性，充分体现部门职能特点和履职效果。

（七）建立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的全过程。

1. 将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业务活动管理相结合，根据年初重点工作计划按照结果导向原则，加强部门绩效主体责任落实，及时全面地开展具体项目绩效评价分析工作。

2.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工作。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将绩效评价结果

作为预算编制、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

附件：2023年度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宣传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九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附件:

2023 年度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宣传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投入(6分)	预算编制(6分)	部门预算(4分)	完整性	2	完整	编制完整得满分,漏项或者错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区委宣传部预算编制完整	2
			准确性	2	准确	编制准确得满分,漏项或者错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制预算科目准确,细化	2
		绩效目标(2分)	年初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报	2	完整且合理	完整且合理得满分,不完整扣1分,不合理扣1分,不完整且不合理不得分。	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	1
过程(50分)	预算执行(34分)	部门预算完成率(6分)	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	3	≥95%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为99.99%	3
			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	3	≥95%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81.01%	0
		执行进度率(8分)	执行进度率	8	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	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满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	3、6、9、12月份的公共财政实际支出进度均小于序时支出进度	5.68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2分)	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	≥100%	按照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2分计算得分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100%	2
		公用经费控制率(6分)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95%	大于95%得3分,85%至95%之间按比例得分,小于85%不得分	差异率100.53%	3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3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小于0%,得3分;等于得1分;大于不得分。	动态变动率-73.52%	3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情况(2分)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	2	≥100%	按照部门管理分配的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数/专项资金指标总数*2分计算	预算下达率66.95%	1.34
		三公经费控制率(6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	3	≤0%	三公经费预算动态变动率小于0%,得3分;等于得1分;大于不得分。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10%	3
			支出控制率	3	≤100	小于85%得3分,85%至100%之间按照比例得分,大于100%不得分	三公经费支出控制率34.44%	3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4分)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4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8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80%的,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107%	4

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员会宣传部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2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2	及时公开	全部符合得满分，公开内容不完整、不细化、不及时，每项扣0.5分。	已按要求公开	2
		人员控制（2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100%	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得0分。	人员控制率96.43%	2
		绩效评价（4分）	部门绩效自评率	2	≥1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以上的，得2分，不足85%不得分，85%至100%按比例得分	部门绩效自评率100%	2
			评价层次及结果报告	2	及时报送	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指与预算安排挂钩、完善办法、落实整改存在的问题等）得1分，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1分，未按照要求报送的，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未能对开展的评价结果充分应用	1
	预算管理（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已制定并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本年度决算与账面数据不一致，且存在将预算中的日常公用经费计入项目经费核算，日常公用经费用于人员经费核算；自有资金未做预算会计；账务处理未按照原始凭证的费用性质进行账务处理，而是按照资金拨付性质进行账务处理	1
	资产管理（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已制定并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管理制度尚未得到有效执行	1
		资产管理规范性（2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2	规范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未对现有资产进行全面清理，未做到实物资产账实相符	1
		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95%	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在85%—9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	未针对现使用的固定资产建立台账，无法核算资产利用率	1
	产出（28分）	数量指标（10分）	“柴桑讲坛”召开学习次数	2	≥6次	大于等于6次得满分，少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6次	2
			宣传优秀思想文化理论学习	2	≥10次	大于等于10次得满分，少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10次	2
			意识形态巡察	2	≥12次	大于等于12次得满分，少1人扣0.5分，扣完为止	17次	2
			编发网络舆情报告	2	≥60期	大于等于25篇得满分，少1篇扣0.5分，扣完为止	63期	2
			发布“柴桑”好人次数	2	≥12人	大于等于12人次得满分，少1篇扣0.5分，扣完为止	10人	1

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员会宣传部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止		
		质量指标 (8 分)	新闻宣传强化	3	持续强化	持续与主流媒体合作报道	持续强化	3
			巡察整改	3	落实到位	大于等于 100%得满分, 每少于 1%扣 0.5 分, 扣完为止	100%	3
			舆情监测能力	3	加强	积极加强	100%	3
		时效指标 (10 分)	宣传稿件完成及时率	3	≥100%	大于等于 100%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100%	3
			意识形态巡察完成及时率	3	≥100%	大于等于 100%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100%	3
			舆情事件及时应对、处置	3	≥100%	大于等于 100%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100%	3
效果 (16 分)	效益指标 (16 分)	社会效益指标 (6 分)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增强	提高得满分, 有待提高得 1 分, 未提高不得分	提高效果明显	2
			社会精神文明程度	2	提高	提高得满分, 有待提高得 1 分, 未提高不得分	提高效果明显	2
			文化事业发展	2	繁荣	提高得满分, 有待提高得 1 分, 未提高不得分	提高效果明显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 分)	上级部门满意度	5	得到奖励	得到满分, 否则不得分	2023 年度实地创文月度考核中, 柴桑区多次位列五区第一名。	5
			群众满意度	5	≥95%	大于或等于 95%的, 得满分; 小于或等于 85%的, 得 0 分; 在 85%—95%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	满意度 96%。	5
			合计	100				87.02